

■每日观点

“超六成雇员自愿加班”是个伪命题

□韩睿

《工人日报》

显而易见，往轻里说，这些企业坏了良心，减少或者克扣员工的工资，榨取“剩余价值”；往重里说，则违反甚至挑战法律。

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12月6日发布《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：2015年报告》显示，2014年全国劳动力一般周工作小时数约为45小时。报告还显示：超过60%的加班雇员是“自愿加班”，过半数加班雇员“自愿加班”的原因是为了获得直接的经济回报。（12月15日

中利害；其三，何况，法有明律，加班过度也违反《劳动法》。《劳动法》第三十六条规定，国家实行劳动者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、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的工时制度。第四十一条规定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，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，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；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，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，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。由此可见，一个明显伤害身心、违背法律，甚至还会影响婚姻家庭的行为，除了有病，有谁会自愿呢？

其次，从记者的调查和大量的实例来看，所谓的“自愿加班”，纯属不得已。原因或者说症结就在于，部分企业故意做低计件工资或基本工资，员工为了获取较高的工资收入，不得不“自愿加班”。可见，不得已了，这个所谓的自愿，肯定是被动的，也即“被自愿”。由此可以说，这个“自愿”是被逼的，说穿了，就是一些企业的欺诈行为，或者设置的陷阱，逼着员工往里跳。

显而易见，往轻里说，这些企业坏了良心，减少或者克扣员工的工资，榨取“剩余价值”；往重里说，则违反甚至挑战法律。对此，员工不能听之任之，

面对侵权应该大胆举报；有关部门不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对于违反小时工资、最低工资规定，没有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，每月超过36小时违法加班的，必须依法处置，该拉黑的拉黑，该处罚的处罚，该吊照的吊照，严重的还应法办，绝不能让不法企业害了人，还让被害者违心地称之为“自愿”！

一句话，不加班不仅是劳动者的权利，攸关劳动者的尊严，也事关企业的形象。要让劳动者有尊严地劳动，必须减少加班，杜绝违法加班，而且，不能允许故意做低计件工资或基本工资的情形存在，这没人性，不人道。

■每日图评

高管“扬眉吐气”的气场不在眉

金庸的武侠小说《倚天屠龙记》中，张无忌提笔为赵敏画眉是为了秀恩爱，然而家住汉口三阳路37岁的赵伟（化名）每日让妻子为自己画眉，却是有难言之隐——原来，他的眉毛太淡，老觉得自己没有领导气场。（12月16日《楚天都市报》）

赵伟认为自己眉毛太淡“没有领导气场”，似乎是一种迷信思想或者是一种自恋情结，认为做了植眉手术，变得浓眉就有“气场”，总让人有点怪怪的。企业高管的“气场”在哪里？笔者以为，作为企业高管，最大的“气场”在于接地气——与员工

心灵与心灵的吻合，用心连接感情，用人格的力量凝聚人心，形成强气场。

有效的领导其实有两种气场，一种是监工型，一种是导师型。监工型领导必须要足够强势，足够强势是领导的影响力和管理的威信，这样才能保证有足够的执行力；导师型领导会根据下级的特点和需求出发，以育人为目标，这种领导方式其实对一些重视客观数据和产出的工种是不适用的，但却对下级有相对长远的影响。

笔者以为，高管若想在员工中“扬眉吐气”，有威信，形成



“气场”，不在你的眉毛是否浓厚稀淡的面相，而在于你的用心，用现代人性化管理魅力赢得员工尊重，必须要有取得员工信任的底气，不是颐指气使，趾高气扬，横眉冷对，而是与员工的用心对接，面相上“浓眉大眼”实际上小心眼，不把员工当人看，当朋友待，那么即使你眉毛再好看，“气场”也会漏气，也不会获得员工认可而“扬眉吐气”。

□汪代华

■长话短说

污染“保护伞”比污染更可怕

由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、省人民检察院、省公安厅、省环保厅联合组织开展的“2015利剑斩污”专项行动近日启动，这在河北环保史上还是第一次。检察机关在专项行动中要深挖细查破坏生态环境背后的职务犯罪，严肃查办在项目审批、环境评价、环境监管、产能淘汰、污染治理等重点环节、重点岗位发生的贪污贿赂、失职渎职等犯罪，坚决铲除利用职权包庇、纵容破坏生态环境犯罪和充当其“保护伞”的职务犯罪。（12月16日《法制日报》）

环境污染背后存在“保护伞”问题，不仅是河北独有，而是一个较为普遍的现实问题。“保护伞”问题背后的重要原因是地方政府畸形的发展观、扭曲的政绩观在作祟。地方政府只注重“GDP”的眼前利益，而无视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，充当污染企业的保护伞才是最大的罪魁祸首。

污染“保护伞”比污染更可怕，因为权力是靠山是最大的支撑。“保护伞”背后还有利益纠葛的腐败猫腻，所以，官员既然也就不再得罪污染大户的“财神爷”。利益博弈下的配合默契，形成“互惠互利”的心照不宣、官商勾结，“权力吃污染大户”的腐败，所以总以牺牲环境为代价。出现了严重后果，本该承担失职责任的有关部门，总是以一副“高度负责”的面孔出来充当“和事老”，到头来最终是污染企业和受害民众两败俱伤，而地方政府却是永远的赢家。真正要拧紧企业污染这道阀门，除了处治污染企业这个肇事者外，别总是忘了揪出背后的权力保护伞。如果让其下去，“建设生态文明，基本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、增长方式、消费模式”将会成为一句空话。

□吴玲

■网评锐语

春节“返岗有奖”不如“把根留住”

郭元鹏：为了实施“春节返岗车票补助”这个举措，厦门市总工会投资确实不少。在人口红利结束的时代，赢得了职工的心，就赢得了未来。但是，关键在于我们是不是种植了一棵吸引凤凰的梧桐树。依靠孤单的“返岗车票补助”，未必能做到“把心留住”。让外来人员真正融入城市，让他们感觉自己不是外地人，才是根本之道。

“高薪”职业乞丐是社会寄生虫

曾颖：“高薪”职业乞丐的存在，是对勤劳美德的侮辱，是对公序良俗的挑衅，是对社会共识的颠覆。如果把社会看成一个人，广大劳动人民是正常的人体细胞，“高薪”职业乞丐就是脓包，既不美观，也让人感觉非常不舒服。对待脓包，要毫不犹豫地挤破，否则它会越来越大、越来越烂，严重侵蚀人体健康，甚至带来生命危险。

■世象漫说



实名制遇冷

按照国家邮政局要求，11月1日起实行快递实名登记。该要求实行已有一个半月，记者近日在陕西、北京等地走访了圆通、顺丰等几家快递企业，公司都表示接到了相关通知，但是快递员在执行过程中却遭遇了阻力。（12月16日人民网）

□赵顺清

■有感而发

“联手讨薪”让农民工不再“费心”

为做好春节前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，自2015年11月23日至2016年1月29日，8个部门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，重点是招用农民工较多的建筑、加工制造、餐饮服务及其他中小型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个体工商户等。（12月16日本报头条）

近年来，恶意欠薪的违法成本日渐提升，然而现实的尴尬却是，各种讨薪的新闻不时见诸媒体报端，甚至出现阻碍交通、跳楼、勒索等过激的维权行为。岁末年关，各种讨薪更是轮番上

演，说到底，“欠薪入罪”的执行力度还差强人意，多部门联合检查，联手帮农民工讨薪，似乎让农民工的讨薪之路可以更加平坦。

其实，我们也并非期望每次的讨薪都要通过诉讼和刑法来解决，毕竟法律是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。我们更乐见于劳动、工商、工会等部门常态化的联合执法和日常监督。保障农民工的日常合法权益，“劳动付酬”天经地义，但相关部门更应该关注的是，建立劳动关系时是否依法签订劳动合同？是否按时给付劳

动报酬？避免日常欠薪演变成最后的过激讨薪，才是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的规范用工关系。

当然，“讨薪”事件的发生就意味着日常的执法没有到位，监督的威慑力不够，所以，相关部门还应该加强农民工的法律知识宣传，提高其自我保护意识，建立更加顺畅的投诉、维权通道和保障机制，让欠薪企业登上“黑名单”，为农民工撑腰。我们相信，只有“讨薪”不再成为新闻，才是真正和谐的劳动关系，期待“联手讨薪”发挥威力，让农民工不再费心！

□吴左琼